

证券代码：300812

证券简称：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万晓峰先生及监事徐来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通过安庆塞纳蓝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易天达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塞纳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160%）的董事万晓峰先生，计划在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3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258%）；通过安庆利乐城销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易天祥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利乐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998%）的监事徐来先生，计划在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732,3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249%）。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塞纳蓝将持有的公司6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438%），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到万晓峰先生名下；利乐城将持有的公司1,43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267%），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到徐来先生名下。非交易过户后，万晓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438%），徐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3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267%）。

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收到董事万晓峰先生及监事徐来先生出具的《关于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万晓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1月30日	19.63	100,800	0.0722%	首发前限售股
徐来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1月30日	19.63	241,600	0.1732%	首发前限售股
合计	-	-	-	342,400	0.2454%	-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2021年8月31日)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2021年11月30日)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万晓峰	合计持有股份	720,000	0.5161%	619,200	0.44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	0.1290%	79,200	0.05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000	0.3870%	540,000	0.3870%
徐来	合计持有股份	1,674,000	1.1998%	1,432,400	1.02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500	0.2999%	176,900	0.12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5,500	0.8999%	1,255,500	0.8999%

注1：万晓峰先生、徐来先生分别为公司董事、监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做出的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有限售条件股份为万晓峰先生、徐来先生减持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注2：上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

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有关承诺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3、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日，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万晓峰先生及徐来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日